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953



采 购 人：河南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特 别 提 示

1、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中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栏目指引,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按要求准备资料进行注册。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电子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文件。

2.2、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2.3、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递交:加密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电子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5、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人将拒收。

2.7、供应商编辑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备注: 供应商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应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中相关附件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咨询电话:0371-65915501。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4
第五章 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3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1年11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953
- 2、项目名称：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1648000.00 元

最高限价：1648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财磋商采购 -2021-953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 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648000.00	1648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主要采购范围：基础资源管理1套、课程资源管理1套、学籍服务管理1套、成绩服务管理1套、培养计划管理1套、开课任务管理1套、课表编排管理1套、教室管理1套、考试安排管理1套、等级考试管理1套、网上选课管理1套、毕业设计（论文）1套、教学质量评价1套、毕业审核管理1套、教材管理1套、项目管理1套、实验管理1套、体测管理1套、数据挖掘服务1套、学生服务管理1套、教师服务管理1套、微信手机端1套。（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三年，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以技术参数为准，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技术参数及实施方案）。

6、交货及完工期：18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

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

3、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 1（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http://www.hneggzy.net>)。投标人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师范大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 46 号

联系人：王文辉

联系方式：0373-33263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与西二街交叉口龙湖大厦 1709

联系人：宋丹

联系方式：15936566681/133537396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丹

联系方式：15936566681/1335373968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师范大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 46 号 联系人：王文辉 联系电话：0373-332635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与西二街交叉口龙湖大厦 1709 联系人：宋丹 联系电话：15936566681/13353739683
1.1.4	项目名称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1.5	项目地点	河南师范大校园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交货及完工期	180 日历日
1.3.1	采购范围	基础资源管理 1 套、课程资源管理 1 套、学籍服务管理 1 套、成绩服务管理 1 套、培养计划管理 1 套、开课任务管理 1 套、课表编排管理 1 套、教室管理 1 套、考试安排管理 1 套、等级考试管理 1 套、网上选课管理 1 套、毕业设计（论文）1 套、教学质量评价 1 套、毕业审核管理 1 套、教材管理 1 套、项目管理 1 套、实验管理 1 套、体测管理 1 套、数据挖掘服务 1 套、学生服务管理 1 套、教师服务管理 1 套、微信手机端 1 套。（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技术参数及实施方案）。
1.3.2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三年，（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以技术参数为准）。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答疑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11	分包	不允许
2.2.1	供应商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5 日前
3.2.3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648000.00 元。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按废标处理。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投标产品进行总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价应为目的地交货价格，总报价应包括项目合同项下成交供应商提供技术、制造、运输及保险、装卸、安装、调试、验收检测费、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售后服务、税金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格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对磋商文件中未详细列明的，但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行所需要的所有软硬件、附件、零部件等费用均计入投标总价中。 一旦确认某一供应商中标，除技术方案变更外，中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供应商认为完成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技术标准及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应计入投标报价，凡未列入的，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3.1	磋商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60 日历天
3.6.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按响应文件格式执行。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6.4	响应文件份数	网上响应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上传。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以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有需要，供应商中标后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需编制目录及页码； 2. 编制响应文件导航窗格； 3. 上传响应文件时“其他部分”上传完整的响应文件； 4. 多家响应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
3.6.5	装订要求	本项目对电子响应文件的装订不做要求。

3.6.6	磋商保证金	免收
4.1.2	电子响应文件封套上写明	本项目对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做要求。
4.2.1	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和开标室	磋商活动开始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磋商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1（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nggzyjy.cn ），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共同组成 3 人磋商小组。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磋商会议要求	1、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和开标室组织磋商。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nggzyjy.cn ），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请各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活动开始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nggzy.net ）”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的要求进行操作，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响应文件。 3、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响应。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3% 缴纳方式：转帐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转帐采购方指定帐户。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转为质量保证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付款方式	第一年支付合同价款 50%，第二年支付合同价款 30%，第三年支付合同价款 20%，软件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
10.2	代理服务费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2002]1980 号）文件及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收取，并由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开具发票。
10.3	政府采购政策	1. 对供应商投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内节能产品的（有效期内），在同等条件下评委会将优先予以加分或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如本项目中涉及“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规定的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特别指明，供应商均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内的产品，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并如实填写《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清单内容为准，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予以公布，敬请供应商及时查阅。 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 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13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

		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本次招标活动中的主要核心产品见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加▲项。 6.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限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7.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9.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的视同为大型企业。中标人为中小企业且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
--	--	--

		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10.4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
10.5	知识产权	1、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所有资料（文字、电子数据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它目的。 2、所有磋商材料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者知识产权的材料。如发生侵权行为，将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10.7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8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及格式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阶段的规定，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9	其他内容	本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总 则

1. 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规模、交货及完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及完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6)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7)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并由成交人按要求承担代理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相关的情况，供应商在编制磋商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方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并发布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磋商活动开始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根据需要和（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磋商文件，并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3.2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2.3.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交易平台系统发布并通过第三方群发短信提醒，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4 当竞争性磋商磋商文件、答疑纪要、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供应商应该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3.2 磋商报价

3.2.1 供应商对所投货物和服务需按要求填写报价，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含税金、包装、装卸、搬运、验收、免费质保期服务等一切费用）。供应商应按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磋商函中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3.4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3.4.1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及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5 技术响应文件

3.5.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相应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采购项目服务承诺书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质量要求、工程内容及技术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社保证明材料。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

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3.6.4 响应文件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评审时以上传系统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3.6.5 响应文件印刷、扫描不清晰或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n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响应文件，本项目对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做要求。

4.1.2 网上响应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制作上传。以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有需要，供应商中标后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文件需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4.2.2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4.3.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文件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5. 磋商时间及地点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相关规定进行开标。

5.1.2 本次采购实施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抵达开标现场，但应在到达开标时间时登录电子开标现场进行远程线上解密，供应商自愿抵达开标现场的，采购人无法提供网络及解密用计算机，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1.3 供应商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内在开标系统内进行提问，若逾期提交视同同意开标结果；

5.1.4 因线上远程开标目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处于试运行阶段，如在开标过程中因系统出现

问题请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6. 磋商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将按有关规定组建 3 人及以上的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的三分之二，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具体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独立开展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6.1.3 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6.2 磋商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审。

6.3 评审程序

详见第三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7. 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4.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参加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参加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9.5 询问、质疑及投诉

9.5.1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9.5.2 质疑程序及处理

一、若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三、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四、磋商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提交质疑书时，磋商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磋商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磋商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磋商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原件扫描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六、质疑书提交方式。磋商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磋商供应

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磋商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七、磋商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磋商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八、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磋商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磋商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九、质疑磋商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1。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 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附件 1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
- 4、《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
- 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8、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磋商文件。

二、磋商小组

1、采购人将按有关规定组建 3 人及以上的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的三分之二，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具体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原磋商小组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初步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三、评审原则

- 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3、评审由磋商小组负责。

四、评审纪律

-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2、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3、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4、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5、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评审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审的相关规定。

五、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响应文件解密后，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合同建议等，参与评审的人员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方或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不正当影响，都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六、评审要求

1、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2、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3、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4、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七、初步评审

1、初审内容为了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以及响应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符合规定以及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初步评审的要求及原则见本章“附件一”。

2、供应商所投所有货物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具有非实质响应性的响应文件而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投标响应的理解与磋商文件中所述的货物、范围、服务质量存在重大歧义的，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3、以下内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响应无效：

- (1) 竞争性磋商承诺函形式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首次或最终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6) 交货及工期、质量、质保期、响应范围不满足竞争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 (7) 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9) 响应文件中制作机器码一致。

4、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5、响应文件的澄清

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 提出的询问或澄清或要求其补充的材料。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方通知的时间在交易平台指定位置进行予以回应，该答疑和澄清均以书面方式进行回答，并根据交易平台的要求对上传的澄清文件电子签章。

5.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仅针对磋商小组所提出的问题逐一进行回答或澄清，但不得改变报价价格及实质内容。

八、竞争性磋商步骤

1、全过程电子化磋商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次竞争性磋商采

购采用全过程不见面评审及磋商，各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评标大厅，登录本项目后，根据电子交易平台的相关要求进行。所有程序及过程文件均在电子交易平台中记录并保存，如下述磋商过程与电子平台描述不一致，以电子平台相关模块及程序为准。

2、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分别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单独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均在电子交易平台内保存、记录，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以及与各供应商磋商的结果，统一进行讨论，比较并提出修正意见。

3、磋商文件修正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磋商掌握的情况，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磋商小组根据平台相应模块，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通知供应商，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并向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修改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根据平台要求签章后上传至平台相应位置，逾时上传的，将根据电子平台要求对其做出处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应。

4、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供应商进行第二轮磋商，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均在电子交易平台内保存、记录。

5、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根据电子平台要求对其做出处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若所有供应商的报价若超过了采购预算或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时，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不能接受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6、评审方法及标准：

6.1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详细评审标准见“附件二”。

6.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以此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6.3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九、评审响应的最终评定和推荐成交候选人

1、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和响应情况进行评估和比较。

2、评定原则及方法

2.1 响应报价不作为最终成交的唯一标准。

2.2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最终评定，并且对所有供应商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3 结论：磋商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同且报价最低的原则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经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报价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将被免去成为成交候选人的资格。

附件一：初步评审内容

1、响应文件的初审将按下表所述内容进行审查，无法满足的响应文件将按非实质性响应处理，其中资格性证明文件应在诚信库中自行备案并选择。

2、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本表所述内容进行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无效响应处理。

评审项目	评审原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财务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信用记录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税收的证明材料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一览表	有，报价未超最高限价、交货及完工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未提供备选方案。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等格式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附件二、详细评审标准:

评分部分	评分因素	所占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20 分)	价格	20 分	有效评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最后报价为有效评标报价。 (1)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所有有效评标报价中, 价格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投标报价的评审: 有效评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20 分。 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 ×20。 注: (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报价参与评审。
商务部分 (10 分)	同类业绩	5 分	供应商近三年内具有类似履约经验 (高校教务管理平台完整业绩=正式合同+中标公告+客户反馈 (评价) 表; 三者缺一不可, 扫描件加盖公章), 客户反馈 (评价) 表需附带评价单位联系人和电话, 供应商对该项内容真实性负责, 提供虚假信息者, 取消竞标资格。每提供 1 套完整的业绩合同得 1 分 (同一用户多个合同, 视为 1 个), 最多得 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实力	5 分	1. 供应商具备软件企业证书, 具备得 1 分, 不具备不得分。 2. 供应商具备软件产品证书, 具备得 1 分, 不具备不得分。 3. 供应商具备 ISO9001 证书, 具备得 1 分, 不具备不得分。 4. 供应商自主知识产权涉及 “培养方案、排课、选课、评价、实验管理” 等有关教务管理系统技术的情况, 每具备一项得 0.5 分, 最高得 2 分。 说明: 响应文件中需要提供证书扫描件;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名称用途一致或相近即可。
技术部分 (60 分)	技术要求	50 分	供应商提供教务平台整体设计方案须满足《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 号) 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所投项目参数与磋商文件参数进行对比, 若全部满足的本项得 50 分,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关键技术指标, 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 扣完为止, 如缺项, 则视同不满足处理。对重点功能给予截图+文字的方案描述 (截图须为真实系统已经实现的), 根据吻合度确定每项得分: 核心参数项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加▲▲项为关键核心参数项。有 5 项加▲▲项不满足或总数有 8 项▲参数不满足, 技术部分计 0 分。

售后服务 (10 分)	平台安全	4 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平台安全方案（包括：成绩安全、平台安全等方面）进行评价，根据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以及与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分档评分： 1. 方案内容完善合理，科学可行，安全保障性高，与项目需求高度契合的，计 4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安全保障性较高，与项目需求基本吻合，计 3 分。 3. 方案内容欠完善合理，科学性和适用性较低，安全保障性一般，与项目需求契合度不高的，计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系统平台支撑体系技术服务方案	6 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平台支撑体系技术方案进行评价，根据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以及与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能够免费提供开放的接口管理平台，方便用户与其它平台实现所有数据实时交换，用户可以自由设置 API 接口与外部其它系统数据交换，为用户建立开放式教务管理平台进行分档评分： 1. 技术方案内容完善合理，科学可行，安全保障性高，与项目需求高度契合的，计 6 分。 2. 技术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安全保障性较高，与项目需求基本吻合，计 3 分。 3. 技术方案内容欠完善合理，科学性和适用性较低，安全保障性一般，与项目需求契合度不高的，计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数据迁移	5 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库迁移方案进行评价（旧系统为：青果 V10.4），数据迁移方案包括（数据量的完整性、新旧系统并行运行期间的数据一致性、数据迁移后的校验等内容）根据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及数据迁移成功案例数量进行分档评分： 1. 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安全性高，可行性强，能够充分保证新平台与老系统衔接，顺利实现教学管理工作平稳过渡的，计 5 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安全性较高，可行性较强，能基本完成新平台与老系统衔接，教学管理工作平稳过渡基本正常，计 3 分。 3. 方案内容欠完整，合理性和安全性较低，可行性一般，不能有效完成新平台与老系统衔接，教学管理工作平稳过渡存在风险，计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售后服务能力	5 分	结合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机制、驻场服务、技术支持方式、使用过程的二次开发、培训方案等，根据方案内容的完善性、合理性和可行性进行分档评分： 1. 方案内容完善、合理可行的，便于实施，计 5 分； 2. 方案内容较完善，较合理，较易实施，计 3 分； 3. 方案内容欠完善，不合理，不易于实施，计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注：1、评分和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师范大学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河南师范大学

甲方（需方）：河南师范大学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名称）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清单及报价表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软件产品版权所有者	数量	单价 (元)	总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请注意：附件也需要各方盖章。合同正式文本中请删去本括号内容）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软件价款及运输、安装、升级、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交货内容、日期、地点及方式

1. 交付内容：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是指本合同中约定的计算机软件或信息系统等产品，包括软件程序及相关手册或产品资料，不包括软件产品源代码及程序开发过程中形成的技术文档；产品的包装必须牢固，乙方应保障产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甲方对产品的包装有特殊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要求包装。产品的包装物乙方不回收。

2、交货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3. 交货地点及方式：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详细地址：_____

四、验收期限、标准及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书面提出申请，甲方于_____日内组织验收。

2. 验收须严格按照合同所列的技术参数及指标进行，合同内不明确的则以生产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及指标为准。

3. 在所有软件安装、调试、培训及整体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相应的验收报告。

4. 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修正，并负责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导致延期的，按照本合同第九条承担违约责任。

五、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金额的 3% 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转为质量保证金。

2. 第一年支付合同价款 50%，第二年支付合同价款 30%，第三年支付合同价款 20%，软件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

六、知识产权责任

1. 本合同下软件产品及与软件产品有关的源代码、目标代码、文档资料及其他任何乙方提供的产品、资料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均归乙方所有，除本合同约定的软件产品许可使用权外，乙方未向甲方或最终用户授予、许可或转让软件产品的任何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利有关的任何权利。

2. 软件产品仅限于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实施以下行为，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承担，情节严重的，乙方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进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将软件产品用于本合同约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将许可软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销售、出租、出借、转让或提供分许可、转许可、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

（2）对许可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翻译、分解、反向翻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许可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以及超出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在许可软件的基础上书写或开发衍生软件、衍生产品或其他软件；

（3）限制、破坏或绕过许可软件附带的加密附件或乙方提供的其他确保许可软件正确使用的限制性措施。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此期间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并赔偿相应损失，质保期延长为重新使用后_____年。

2. 乙方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甲方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免费提供所购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软件系统常见故障应及时解决。

3. 如遇软件升级，乙方须提供从合同签订开始____年内免费升级支持。

4. 自验收合格并开始使用之日起____天内,如遇甲方要求的不影响软件产品界面统一性、通用性而作的必要的更改，乙方免费提供修改支持。

5. 乙方对系统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6、乙方须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软件培训。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软件（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本合同附件技术规格书（或其他采购依据）。

(4) 所供软件（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软件（设备）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6. 项目验收合格后，非乙方原因甲方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补偿乙方损失。

7. 乙方在软件（设备）安装运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软件（设备）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8. 本软件（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同意甲方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超过质保金数额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一方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 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河南师范大学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东路 46 号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建行新乡分行北干道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4100 1562 7100 5020 0486

账号：

第五章 技术参数及实施方案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基础资源管理	套	1
2	课程资源管理	套	1
3	学籍服务管理	套	1
4	成绩服务管理	套	1
5	培养计划管理	套	1
6	开课任务管理	套	1
7	课表编排管理	套	1
8	教室管理	套	1
9	考试安排管理	套	1
10	等级考试管理	套	1
11	网上选课管理	套	1
12	毕业设计（论文）	套	1
13	教学质量评价	套	1
14	毕业审核管理	套	1
15	教材管理	套	1
16	项目管理	套	1

17	实验管理	套	1
18	体测管理	套	1
19	数据挖掘服务	套	1
20	学生服务管理	套	1
21	教师服务管理	套	1
22	微信手机端	套	1

一、基础资源管理

基础资源管理包括教学基础资源管理和系统管理。

（一）、概述

拟建教学教务管理综合平台，应实现多个资源平台共享互通与融合，能够满足完全学分制需求。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数据统计、教学精细化数字化管理、培养计划管理、多种教学度量单位统一管理，理论实验等多种教学环节统一管理、选课管理、考试管理、教学评价指标动态化管理、服务器运行情况实时监控、工作流程管理、微信平台建设等功能。

（二）、总体要求

1. 技术框架：采用 java 等语言开发，B/S 架构，基于 oracle、DB2 等大型数据库，能够与移动端深度融合。只需通过网页登陆即可进入管理平台，无需安装客户端软件，适应当前主流的 IE、谷歌、360、火狐等浏览器，具有良好的可操控性和自适应界面，无需安装插件，易于管理人员日常维护，严格执行《教育管理信息化标准》和《高等学校管理信息标准》等文件要求。

2. 提供系统对接接口：平台要求适应力强，易扩展，支持跨平台集群部署和软负载均衡机制，提供缓存中心管理功能模块，实现静态文件、动态文件的多级缓存管理，保障教学管理平台能够正常高效运行。提供方便与其他软件系统对接的接口，如多媒体管理系统接口、自助打印接口等，能够与其他的校内信息系统无缝对接集成。数据可通过学校数据中心，保证教学数据的实时性、唯一性和准确性，并且能够保障教学管理平台正常高效运行。

3. 数据的统计分析：平台可以根据需要随时提供教务数据，如高基报表数据、教学基本状态采集数据、教学运行数据、教学工作量统计数据等，并可生成相应图表以直观显示统计数据，便于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的统计和使用；管理人员应可以在不改变代码的基础上，很简单的完成模块间工作流程的修

改，在提供表格浏览的网页设置数据导入及导出。

4. 实现教学精细化、数字化管理：在教学管理上，平台应可以管理到每一堂课的教师、学生、教学环节、教学模式、授课内容等详细信息；能通过将课堂授课内容的公开化实现课堂教学内容的学生监督，辅助管理人员实现对全校教师课堂教学活动的督导。

5. 排课管理：应实现一门课程各个教学环节统一管理，理论、实验、实践、实习、实训等不同的教学形式都是课程教学的一部分，各种教学形式对应的教学安排、考试安排、缓考补考重修安排、工作量统计等都应进行一体化管理，不再人为的将课程按教学环节拆分为多个课程代码，破坏课程的整体性。支持艺术类小班教学等特殊排课要求。

6. 实现各类型培养计划管理：应实现专业培养方案、辅修培养计划、模块式（含拔尖人才、卓越师范生、公费师范生等）培养计划等各类教学计划的统一管理，学生可以同时对应多份培养计划，不同培养计划的开课、排课、选课、考试安排、成绩管理及毕业审核都可独立进行，不互相影响。平台应满足完全学分制、书院制管理的要求，比如：应支持查询、查看、新建、修改、删除书院制管理的相关信息，信息与各教学管理应用模块关联。

7. 多种教学度量单位课表的统一管理：能按不同校区、不同课程类型（公共课、专业技能课）、不同课程时间长度（45 分钟一节课、90 分钟一节课）不同起止时间进行课程安排，在教学管理过程中可实现学时、天和周不同教学度量单位课表的统一管理及冲突检查。

8. 课内、第二课堂课表统一管理：除课内课表外，平台能够支持第二课堂课表管理，如网络选修课、博约通识课、劳动、创新创业实践课等课表可以统一展示到学生个人课表，但不影响校内课表编排。

9. 选课管理：加密网页端可支持 25000 人以上同时在线，支持 20000 并发操作。

10. 考试管理：在教学管理平台中，除了学校统考外，还有部分随堂过程化考试、补考、缓考和各种社会化考试等多种考试安排。平台应能够完成各种类型考试安排的一体化管理，实现考试管理、数据发布和统计分析全覆盖。

11. 平台的安全性要求：能够实时监控服务器运行情况，包括 cpu 使用情况、内存使用情况、http 连接数、数据库连接数、SQL 执行情况、SQL 防火墙拦截情况等内容，能够识别恶意用户的攻击行为并自动纳入黑名单，并给予禁止一定期限内访问平台。

12. 操作便捷性、安全性要求：提供高等级的数据保护方案，管理人员可以实现对后台数据库的监控。对通过后台数据库操作更改的数据，平台能够自动推送微信消息提醒教学管理人员核实。平台能够提供工作流程管理机制，提供自定义业务流程功能，比如教学计划制订、变更、缓考、免修、成绩变更、调停补课等各种管理能够实现自定义审核流程和审核人，并在相应申请页面提供流程的图形化显示，方便申请人及审核人查询使用。

13. 能够实现完整的历史数据迁移和解决方案：包括安全方案、技术方案、服务方案以及详细的数据分

析和数据迁移报告。

14. **微信平台建设：**应可实现在微信平台中提供相关业务（课表、教室、调停课等）的查询、申请、审核功能，并将相关通知、变更信息推送给用户。要签订安全责任书，保证数据安全。

15. **根据管理层级进行用户管理：**管理人员可根据管理层级分配操作权限，支持按照角色对权限进行管理，能按照学生学院、课程学院、班级、教室设置不同用户可管理的数据范围；管理人员可以模拟其他角色用户登陆，以检验不同用户反馈的数据或功能问题。

16. **数据的一致性：**平台必须具有严谨的数据关联性和统一性，对于已产生前后关联的数据，平台具备有效的控制机制，不能够允许随意修改或删除，以防止误操作带来的数据安全隐患，能实现数据“一处修改，多处实时自动变化”。

17. **界面要求：**系统界面能充分展示我校历史底蕴和办学活力，整体界面要求美观有设计感，界面显示河南师范大学校训校风教风学风等元素，在固定位置设置显示校名校徽。界面设计可结合河南师范大学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进行二次设计。

（三）、总体原则和性能

1. **可靠性和稳定性：**平台应采用双服务器结构，每天可自动备份，提供事务监控方案和有效的平台运行日志管理功能，提供可靠的数据自动、异地备份功能和故障恢复方案，运行保障体系健全。

2. **安全性和保密性：**平台必须考虑整体的安全性，从数据访问操作、用户认证、数据加密、系统安全等多个方面对平台进行安全性设计，并可结合其他设备或方案提高平台的安全性（如在微信平台提供身份验证功能才能进行成绩修改审核的操作）。在平台设计中，可实现信息资源的充分共享并注意信息的保护和隔离，平台应可针对不同的应用和环境采取不同的措施，包括系统安全机制、数据存取权限控制和数据存储加密机制。平台正式验收前必须通过学校信息化（网络）技术部门或校方认可的第三方机构的安全检测，并协助学校完成信息系统二级等级保护备案、检测与整改等相关工作。

3. **操作的便捷性：**平台的设计必须便于操作，业务流程清晰，提供便捷的精确或模糊查询功能和工作流控制功能。用户可自行扩展数据字典，可以监测平台的运行状况。

4. **平台性能指标要求：**平台使用多级缓存管理、并发性强，应可满足 2 万学生并发的选课抢选需求，不需要分时段限制（此性能指标为平台验收的重要内容，如实际运行时达不到指标要求将不予验收，并追究赔偿责任）。

项目	性能指标
在线人数	加密网页支持 25000 人以上同时在线，支持 20000 并发操作；
业务办理	单笔业务录入/修改的响应时间 ≤ 1 秒； 单笔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响应时间 ≤ 3 秒；
业务并发	平台至少支持峰值 3000 笔/分钟的实时查询或处理业务；

项目	性能指标
查询	百万级数据量下单记录本地查询的响应时间 ≤ 3 秒； 简单统计报表查询的响应时间 ≤ 2 秒；
统计	百万级数据量下单项统计的响应时间 ≤ 5 秒； 生成复杂统计报表的响应时间 ≤ 10 秒；

（四）、平台对学分制管理的功能支持

1. 框架设计能实现以培养方案为业务源头的学分制管理模式，且与各个业务模块紧密关联；支持模块化的培养方案管理（如拔尖人才计划、卓越师范生计划），支持每个学生的个性化培养方案。
2. 学生能随时查阅自己的学业进展，以便随时查看已取得的学分离培养方案的目标差距。
3. 支持不同类型课程的学时学分要求。
4. 平台支持学分制选课，学生选课时能看到相对应的课程简介（课程大纲、培养目标、较为详细的授课教师简历等），便于学生选择。
5. 支持学分制收费管理，支持不同专业设置不同的学分收费标准，可根据学院、专业、年度统计分配学生重修费。
6. 支持和学校收费平台对接，及时控制欠费选课。
7. 支持开放式选课，不会因为平台性能问题限制学生选课时间，而引起学生对选课的不满情绪。
8. 支持可限制每学期学生修读学分的下限和上限。
9. 支持与学分制相应的弹性学制。
10. 支持毕业资格的逐级审核，可以根据专业培养方案进行批量的审核。

（五）、平台具备的功能

1. 提供实时监控：能够实现数据字典、流程管理、用户管理、权限管理、参数设置与系统日志等实时监控。
2. 管理平台根据用户角色分配操作权限，支持按照角色对权限进行管理，能按照校区、学院、年级、专业等条件设置用户的数据权限范围。
3. 提供详细的用户操作日志查询功能。
4. 支持多级授权管理：能设置授权的起始和失效时间，实现精确的多级授权。
5. 平台能支持工作流引擎，实现管理流程的动态配置，支持平台内各项审批流程的自定义。包括：教材信息填报流程、调停课流程、成绩录入流程、教室借用流程、学籍异动处理流程、缓考申请流程、培养方案审核流程、创新实践学分申请流程、学籍信息变动审核流程等。
6. 发布通知公告：应可自定义通知公告的类别，可建立多个发送通知公告的群组，可指定每个通知公告的接收对象，提供通知公告的弹出提示功能。

7. 提供教务文档分类管理的功能：可自定义文档下载范围，可指定每个文档的下载对象。

8. 平台运行安全可靠，允许管理人员对服务器进行全面监控及针对恶意用户的黑名单管理功能。提供自我监控模块，平台能够对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包括 WEB 服务器、CPU 负载、内存波动、session 连接情况、用户访问页面及响应情况、数据库服务器的 SQL 执行情况、SQL 防火墙等各项运行数据），以便平台管理员优化和安全审计。提供黑名单管理功能：平台能够自动识别恶意用户，并自动放入黑名单，同时进行警告并给予禁止访问期限。

9. 标签管理：可以按要求提供学籍标签、教师标签、课程标签、教室标签的自定义功能，如：针对学生可设置拔尖人才、卓越师范生、公费师范生、留学生、民族生、交流生、港澳台生、体育特长生等学生标签。支持用户自定义增加、修改标签，设置标签对象。方便各级用户按相关条件进行查询和统计，或是对相关数据进行处理。

10. 提供更改学院名称和班级名称的功能或方案，便于学校在进行部门名称或专业归属调整后能够将学院、专业、班级、培养方案、课程等信息进行关联，不同时间段的名字应可自动关联，不影响排课或其他功能的使用。

11. 具有实践教学管理功能。根据教育实习和专业实习的不同要求，需满足实践教学基地信息录入、实践教学基地所需实习生类型公示、实习生与实践基地互选、实习生派遣；实习过程化管理：实习生签到、在岗、实习过程、日志或周志上传、指导教师审核、实习资料上传、实习手册的在线填写等；实习结果评定：实习总结表、成绩评定表、双导师实习成绩评定、实习资料的电子保存。见习、研习的过程设置。

12. 具有在线用户及强制用户下线功能。

教学基础资源管理是教务系统运行的基础保障，需要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教学基础资源管理应提供的功能：

1. 设置行政结构信息：设置或从数字化校园平台接收学校信息、校区信息、单位信息，包括行政处室及下属科室信息、学院及下属系(教研室)/研究所(室)/行政班级信息。支持按照树状结构直观显示学校行政结构示意图。

2. 设置教学场所：设置或从数字化校园平台接收教学场所信息，包括教学功能区信息、教学楼信息、教室信息。支持自定义教室类型字典表，包括普通教室、多媒体教室、排练楼、语音室等。可设置教室距离权重（自动排课时安排就近楼层或教室）、教室容量、有效排课座位数、考试可用座位数及序号。支持批量修改教室的各项属性，如：教室类型、容量、所属教学楼等。支持批量修改是否可借用、排课，以及批量时间段锁定功能。

3. 设置专业信息：能根据学校招生类别的不同，按照专业大类、专业、校内专业、专业方向、辅修专业等类别分别进行管理，专业信息包括学制、培养层次、培养对象、所属学科、修读年限等。

4. 设置学年学期：设置学年学期信息支持二学期制或多学期制的管理。

5. 班级管理：能根据学年制、学年学分制、完全学分制的信息化管理需要，支持不同类型班级的管理，包括行政级、辅修班级、教学班、特长班等，能批量或单个对行政班进行快速拆班、合班处理，及合班后再进行拆班的操作，一个学生可以同时分属多个不同的班级。可设置行政班级的固定教室、班级花名册、所属专业、班主任、辅导员等信息，支持行政班、辅修班、教学班等等各种类型的班级管理及其开课、排课、课表管理功能（班级类别说明）。支持对班级的归属单位、所在校区进行分学期管理，用户可以分别设置班级各个学期的管理单位和所在校区。

6. 设置校历功能：管理人员可以设置各学期的校历，指定各学期的开学、放假时间，同时也可以指定特殊的节假日，其中节假日的设定可以同时在校历中进行体现，管理人员在管理课表时能够自动提醒用户。能够对校历中节假日进行批量调课，并在学生及教师的校历页面中进行标注显示，在微信平台中进行提示。支持多校区多套校历同时运行的模式。

7. 教职工信息：设置或从数字化校园平台接收教职工信息，包括教师姓名、所在单位、职称、岗位状况、是否外聘、出生日期、学历学位等信息；增加外聘教师申请功能，对新进教师或外聘教师，由各学院（部）相应管理人员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教师信息新增申请，由教务管理人员审核后进入教务系统，且支持敏感信息加密功能（民族，身份证号，电话等）。系统应能实现教师不同时间的状态记录（如职称、授课信息）。

系统管理应具备如下功能：

1. 管理系统用户：支持按照用户角色对权限进行管理，根据用户角色分配操作权限，能按照学生学院、授课单位、班级、教室设置不同用户可管理的数据范围，为系统管理员提供模拟登陆功能，管理人员可以模拟用户登陆，检验用户反馈的数据问题或功能问题。

2. 系统应能支持多级授权管理：能设置授权的起始时间和失效时间，实现精确的多级授权，可查询获得二级授权的用户，及时收回二级授权。

3. 系统应能支持工作流引擎：实现管理流程的动态配置，可自定义各项审核流程的节点数、节点名称、各级审核人或审核角色。

4. 发布通知公告：可自定义通知公告的类别，可建立多个发送通知公告的群组，可指定每个通知公告的接收对象。

5. 提供教务文档分类管理的功能：方便管理人员存储各学期产生的教学管理资料和数据，同时也可以自定义文档下载范围，可指定每个文档的下载对象。

6. 提供在线用户及强制用户下线功能：为防止恶意登录，用户登录设置密码输错上限，如 5 次后锁定账户，24 小时自动解锁或管理员人工解锁；支持系统黑名单功能。

7. 提供微信管理模块：可查询和统计绑定教务微信公众号的用户，同时也可对微信提供的访问量进行分析和统计。

8. 微信平台提供用户的意见反馈管理，用户可以通过微信提交意见建议，管理人员可以对意见和建议进行回复。

9. 对敏感数据操作时，提供微信扫码认证授权功能，如修改成绩、导出教师或学生个人信息。

10. 管理人员可通过教务系统提供的功能菜单向选定范围的用户发送消息通知，或通过微信平台发送到用户手机。

11. 教务系统提供接口和开发者管理模块：统一管理外部系统接口和开发者，对开发者发放凭证和授权。学校系统管理人员可以自定义 webservice 接口，真正实现接口的用户自我快速开发、自我管理。

12. 提供自定义标签管理功能：用户可以自定义各种类型标签，为各页面的数据检索和统计提供方便。

13. 系统运行监控模块：能够实时监控服务器运行情况，包括 cpu 使用情况、内存使用情况、http 连接数、数据库连接数、SQL 执行情况、SQL 防火墙拦截情况等内容，以便系统管理员进行优化和安全审计。

14. 系统中经学校确定格式的规范报表可直接打印，也可以导出为第三方格式（excel/pdf）进行打印。

二、课程资源管理

课程资源管理用于管理和维护课程库基本信息，包括课程编号、课程名称、英文名称、学科门类，课程编号唯一；课程建设信息，包括课程简介、课程大纲、发展规划、课程改革（记录课改获奖情况，如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等）、综合评估等各项内容。课程资源管理的权限可由教务处授权给二级学院（教研室）管理。支持课程名称、编号等变动后的课程**自动互认，不需要设置**。

课程平台管理，依据课程的学时（包括总学时，理论、实践、实验、实习实训等各个教学环节的学时）、学分、开课单位、授课内容不同划分不同的课程平台，不同的课程平台对应不同的教学大纲；课程平台包括如下几项内容：

1. 课程简介（描述）：包括课程中文简介和英文简介。

2. 课程大纲：对课程讲授的内容进行详细的量化管理，包括每次课的教学环节、学时数、要求使用的教学功能区、教学模式、授课内容等。

3. 指导教材：管理该课程平台使用的指导教材，以便在开设各学期课程时自动指定；具有相同课程编号时，高学时学分的课程平台可以自动覆盖低学时学分（含相同学时学分）课程平台的培养要求，从而实现成绩的自动替代功能（如转专业后）；教师可以指定指导教材（参考教材）信息。

4. 课程平台可以指定适用专业年级范围，只允许指定范围内的专业年级使用本课程平台。

5. 支持课程分方向的具体进度安排。（比如音乐舞蹈学院的器乐主修、音乐学主修包含的方向特别多，要实现每门课程的任课教师的课表进度）

三、学籍服务管理

提供学生从入学到离校整个过程学籍各方面表现的详细记录。须包括学籍建档、学期注册、专业分流、方向分流、学业预警、学籍异动、档案使用等。

1. 学籍基本信息

(1) 学籍基本信息要求包括：学生基本信息（学号：入学到毕业唯一号，自动生成或导入，号不重复）、身份证号码（默认 18 位，不对平台提示，也可录港澳身份证或护照号码）、是否师范专业及对应的师范班级、学位授予门类（如：艺术学、管理学）、层次、年制、所在年级、专业代码、毕业年份、是否辅修专业、是否第二学位专业、是否双学位、姓名、姓名拼音、性别、民族、政治面貌、出生日期、生源地、籍贯、联系电话、通信地址、入学年份、所属学院、专业、班级、照片等等），学生个人简历，家长信息（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奖励处分情况，异动信息，注册信息等。要求提供新增、修改、删除学籍基本信息的功能，能够按照多个组合字段对学籍信息进行综合查询，能够导出打印查询结果；支持图片比对功能，可提供入学、中期、毕业相片及图像比对。

(2) 学籍信息导入：要求提供多种格式文件（excel、dbf）的学籍信息导入功能，导入时会自动校验学籍信息，不存在学生信息更新错误、学生更新没有信息的情况，学籍照片分为录取照片和学生近照，可按学生学号或身份证号命名的照片进行批量导入。照片采用 .jpg 格式。

(3) 提供学籍信息更新导入功能：用户可以通过上传 excel 的方式把学生信息更新追加到教务平台。

(4) 学籍信息导出：要求能提供多种格式文件（excel、dbf）的学籍信息导出功能，能根据具体需要自定义导出表格的显示字段；支持按照多种照片命名方式（以学号命名、以身份证号命名、以考生号命名）导出平台中的学生照片。

(5) 学籍信息网上核对：学生的基本信息采集(导入、录入)到学生信息库中后，学生可以在管理人员的控制下，网上对自己的信息进行校对，管理员可控制学生的范围（年级、专业等）、校对的起止时间、限制学生可修改的字段。学生可提交修改申请，经管理员审批通过后，平台会自动更新到学生信息库中去，某些字段可授权学院具体负责人修改、审核。提供由学院导出、打印可选多字段的班级核对签名表，并将学籍数据变动的信息保存日志。

(6) 学生的奖惩信息、家庭信息、学生简历、学生异动信息等，通过管理员授权后，可指派到具体负责人来完成日常管理。可给学生设置学籍标签，如拔尖人才、卓越师范生、公费师范生、留学生、民族生、交流生、港澳台生、体育特长生等学生标签。

(7) 管理员也可以通过本平台生成电子注册上报数据、高基表、基本状态数据、学籍异动汇总表、学生人数统计表、学籍表、学生名册等。可提供灵活的实时学生人数报表统计、导出、打印。如在校生人数（不含休学、退学、保留学籍、借读、外出借读交流等异动学生），在校生班级数及各班级人数，实时班级花名册，报表（可按性别、学院、年级、专业、层次、班级字段筛选生成报表），可将学生核对完成的学籍表打印纸质存档或对接学校档案管理系统存档。可生成相关在校生人数、专业分布等数据统计图表，直观显示学校办学概况。

(8) 学期注册可与财务系统对接学生学费缴费情况，对学生各学期的注册情况进行管理，可对未注册

学生的有关活动进行限制(如禁止选课)；可根据需要对不能正常注册学生进行强制注册。

(9) 可实现专业大类分流管理功能，增加大类分流开关设置，实现分流计划申报，学生报名，成绩审核等功能。

(10) 辅修管理。增加辅修管理的报名录取环节，并实现主修与第二专业(辅修)一体化管理，针对第二专业(辅修)培养方案与学生主修专业培养方案可能存在部分课程相同的情况，应可实现一次修读，两次认可。

2. 学籍异动

(1) 提供各类学籍异动(转专业、休学、复学、退学、保留学籍、保留入学资格、参军(征兵入伍)等)的管理功能，要求能根据实际需要自定义扩展学籍异动的类型，能设置异动申请审核的流程。可由学籍管理人员直接进行学籍异动操作，也可按照异动流程由学生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提交异动申请进行各级审批处理后完成异动。可提供学籍异动情况的查询统计报表，可生成图表显示统计时间内的学籍异动人数、异动原因等。

(2) 学籍预警：提供学业成绩结果预警与处理的功能，能针对各种学籍处理类型(如：一级、二级、三级学业预警)设置预警条件，能够在网页及微信平台中及时推送预警消息给相关用户，如学院领导、辅导员、学生本人及其家长，并可对多次达到学业预警的学生进行统计，支持多次统计，多次预警。

(3) 学籍异动后，对一些关联模块会产生影响，平台应提供相应的异动联动处理功能，包括：成绩处理、选课处理、考试安排的处理等。提供学籍异动自动处理功能，在异动完成后，能够按照规则分别对转专业、休学、复学、退学等各类异动学生的培养计划、上课任务自动进行处理。

(4) 学生奖励信息：由相应权限管理员维护学生的奖励信息，获奖记录、文号等信息，可上传文件附件。

(5) 学生处分信息：由相应权限管理员维护学生的处分信息，处分情况、文号及处分解除情况，可上传文件附件。

(6) 学生缴费情况：关联学生缴费情况，提供财务系统同步或导入功能。

(7) 学期注册信息：对学生各学期的注册情况进行管理，可以有针对性的限制未注册学生使用平台的部分功能。

四、成绩服务管理

学生成绩指学生在校期间从入学到毕业各个学习环节的考核结果。学生成绩管理应具有的功能：

1. 成绩录入

(1) 成绩录入：可统一设置成绩录入的起始日期与结束日期；可依据考试安排及成绩录入规定，按课程自动设置相应的成绩录入时间段；任课教师录入成绩后可由教务秘书和教务处成绩管理人员快捷的进行审核；支持手工在线录入与 excel 表格批量导入两种成绩录入方式；提供成绩录入自动暂存功能，教师下

次录入时可以继续录入上次未录完的成绩；能灵活设置课程总成绩的组成项目（如：平时成绩+期中考试+期末成绩，实践成绩+作业成绩+期中考试+期末成绩），每个组成项目还可以再细分子项目，并能设置各项目所占总成绩的百分比。提供成绩录入进度查询功能，包括：选课人数、未录入成绩人数、是否录入完毕、是否审核通过等。平台应提供批量导入成绩模板，提供过往学期成绩补录功能，方便类似分多学期上课，最后学期给成绩的课程成绩录入。总评成绩生成后，具有自定义成绩单打印和试卷分析功能，并生成相关成绩分布统计图表。对于某些因合理原因迟录成绩的教师，可以单独为其开放成绩录入时间；教师可查询历年录入的成绩并可输出打印。可设置成绩优秀率，超过一定优秀率的禁止提交成绩录入。

(2) 提供课程章节考试成绩录入或导入功能，各个章节考试成绩能够按比例合并为平时成绩或者是期末考试成绩；提供成绩录入自动折算功能，教师在录入成绩时符合特定类型的学生成绩会依据管理人员设定的公式进行折算，如特长生的自动加分。

(3) 成绩录入支持第三方考试系统对接，能一键导入。

2. 缓考管理：可提供缓考与免考的申请控制与审核功能，学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页端或微信平台提交缓考或免考的申请，上传相关证明附件材料，由学院和教务管理人员进行二级审核后生效。学生相应课程的成绩即会打上“缓考”成绩标识，成绩显示为实际综合得分，在成绩录入界面可查看学生上传的相关证明材料，实行在线流程审核管理。

3. 免修管理：符合《课程免听或免修管理办法》的学生，由学生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出免修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附件材料，经教学单位审查同意，教务处复核批准后，自动为学生添加免修课程的学分。

4. 成绩查询与统计：可提供丰富的成绩查询条件字段，并能按各种组合进行成绩查询或按年级、行政班、课程对成绩排名统计。能提供多类型的成绩统计报表，可计算总分、平均分、加权平均分、平均学分绩点、历年平均学分绩点，可设置学分绩点算法和规则。可打印的成绩单类型包括：学生中英文成绩单、班级成绩单、专业成绩单、课程成绩单、不及格门数统计、学分绩点统计、成绩通知单、不及格学生名单、缓考申请情况统计等。可查询班级、专业绩点排名，支持多种基于课程类型、课程模块的绩点换算统计。学生可查询某个课程平时成绩组成及分数，期末总评成绩需教师提交经管理人员审核后学生才可查询，支持多维度的成绩统计分析功能，可以图形化形式显示成绩分析结果。学院、教务处可以查看成绩分析，并可以导出、打印相关成绩报表。

5. 成绩复核管理：对于录入有误的成绩，可提供成绩修改的功能，支持由原录入该学生成绩的教师、二级学院或者学生在线提交成绩复核申请（针对单个学生单门课程的成绩），其它人无法提交成绩复核申请。提交申请后，需要各级人员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自动更新成绩总库中的成绩。提供成绩修改统计报表，统计各学院的成绩复核申请人数、修改比率，作为对学院的考核依据。

6. 补考、重修管理：要求能审核补考、重修的学生名单，提供重修网上报名的功能，能控制学生重修报名的课程门数，可单独设置重修、补考报名的起止时间。学生进行重修选课时已不再开设的课程，学生

可以选择其它课程替代。重修、补考成绩录入时，与正常班级的课程任务分开，有专门的重修、补考任务供教师录分。提供统计补考、重修学生人数的报表。

7. 重修、补修报名管理：学生在网上提交重修或补修申请，可以通过查询当前学期开设的课程（若选择课程的代码与之前课程代码不一致，平台需有自动识别替代的能力），选择加入的教学班，也可选择该课程不同的任课教师组别，选课的同时可以查看要选的班级上课时间是否与已有上课任务冲突，并可以设置是否允许上课时间冲突或是超教室容量选课；对于已有不及格成绩的课程重修报名，能够自动认定为重修。对于个别自动认定错误的课程，可以采取人工修改的方式修订。可设置重修报名时间段及课程门数。

8. 成绩修改日志：在修改成绩时自动记录修改日志，以便于审计。

9. 成绩数据防篡改：提供成绩加密存储功能，用户只能通过平台提供的合法途径修改成绩，合法途径修改的成绩会留下日志供审计。

10. 成绩归档功能：对已毕业归档的学生，不再进行成绩处理，对在校生的成绩进行规则调整不影响已归档学生的成绩。

11. 系统可提供与第三方电子签章对接服务。

12. 支持第二课堂的成绩录入与学分认定。可与第二课堂管理第三方系统对接。

13. 支持学生查询打印成绩单添加背景水印、学校电子章、二维码等防伪措施，支持设定可校验的时限；支持学生下载电子成绩单/在校证明等自助打印，支持第三方扫描成绩单/在校证明“二维码”进行校验。

五、培养计划管理

平台应能满足传统的按专业进行的人才培养计划管理，同时也要满足未来完全学分制、现代产业学院、大类招生、专升本、拔尖人才情况下多样化、个性化的人才培养计划管理。一个学生可以同时对应多份不同的培养计划，从而支持和满足教学改革发展的要求。

培养计划制定：支持学年制、学分制及学年学分制情况下各种类型培养计划的混合管理，如专业培养计划、辅修专业计划、模块选修课计划、定向培养计划、卓越师范生计划、拔尖人才培养计划，第二学位培养计划等各种类型的培养计划。

1. 按学生个人制定的培养计划，支持一个学生多份培养计划同时存在，培养计划制定过程中支持快速批量选用往年计划课程，支撑方便快速制定培养计划。模块选修课计划支持由任课教师或学院教学秘书在线提交申请，审核后生成模块选修课计划流程，学生选修相应模块选修课到达学分要求后，才能通过毕业审核。

2. 制定各年级教学计划（包括课程设置表、培养要求、学分要求以及其它教学要求），支持各种教学计划制订、变更的流程化管理；在教学计划中设置的学分标准可作为毕业审核的依据。

3. 学生可以依据培养计划随时进行学分自审，随时查看自己的学业完成情况，在教学计划查询页面中，

能以不同颜色标识直观显示已修读通过课程、已修读未通过课程、未修读课程。

4. 提供各教学计划之间、教学计划各版本之间比对功能，可快速比对出课程差异；学生转专业前可与新教学计划进行课程对比，转专业后可用不同颜色标识学生的课程变化，包括需要补修的课程。

5. 培养方案生成/选用版本功能：具备培养方案版本管理功能，能提供在不同年度、不同年级或不同专业培养方案（含辅修专业培养方案）之间进行快速生成/选用版本的功能，或是不同专业培养方案的相互复制及修改功能。

6. 设置培养方案的修读学分、学时等要求，可录入专业代码及专业名称、学制、培养目标、培养方案等详细说明，支持在线的 word 文本编辑器，支持直接拷贝或上传电子版的培养方案文档到编辑器中。

7. 修改培养方案功能：能批量修改处理培养方案课程信息或根据需求单个修改。

8. 平台能自定义培养方案审核的流程，支持由学院教务管理人员在平台中编制各专业的培养方案，并提交学院领导和教务处进行审核审批，审批通过后的培养方案方能生效并发布使用。

9. 平台能自动根据培养方案生成不同年级、专业的教学计划。教师的教学大纲和教案可在系统中上传，并与课程关联。

10. 执行计划锁定功能：对于执行过的教学计划可以锁定，锁定后禁止用户进行修改。

11. 在培养方案执行过程中，如有需要可进行变更，以应对实际教学安排过程中的一些变动（如：增开课程、停开课程、修改课程等）。平台可自定义变更审核的流程，变更需要审核后才能生效，平台保留变更的历史记录，并能按照学期、专业、变更类型等进行查询。课程变更应在相应学期进行提示，供排课人员进行排课操作。

12. 培养方案的查询和输出：平台提供培养方案的查询和打印功能，培养方案可按学校规定的格式显示，并提供导出打印的功能。

13. 支持课程跨学期开课功能：一门课程可以分多个学期开设，可分别设置该课程在每个学期的总学时、理论学时、实践学时、考核方式等内容，各学期的成绩可以按比例合并后计一次学分，如劳动课、创新创业实践开在多个学期只计一次学分，钢琴合作课开 2 个学期只计一次学分且可以分上下学期录入成绩。

14. 系统可提供未开课计划课程查询功能。

六、开课任务管理

1. 开课任务管理：由课程开设单位从全校教师中确定任课教师、进行教学班的拆分合并、填报教学日历、管理选课学生名单、登分册、课堂考勤表等功能。管理人员可对执行过程中的开课任务进行锁定，锁定后的开课任务不允许对教学班进行拆分合并、更改教学日历、更改学时、考核方式、变更课程负责人等操作；开课任务完成后，课程信息及选课名单仍可查询。

（1）提供开课学时校验功能：学校管理人员可以分学期统计各门课程实际开课学时与课程应开学学时比对功能，可以方便统计出课程的少开或多开学时，课程应开学学时数默认为该课程学时分配到对应学期的学

时数。

(2) 教学进程管理：各学院管理人员可以设置学院各班级在本学期各个教学周的整体安排情况，如某些课程或班级在第 1-9 周是理论教学、第 10-12 周实践教学、第 19 周为考试安排等整体教学进程安排情况。支持采用各种自定义符号命名各种教学环节，支持通过复制、导入等各种方式快速制定班级教学进程表，依据教学进程表可以快速明确班级在哪些教学周可以排课、哪些教学周不能排课。

(3) 提供班级教学进度汇总功能：可按班级统计学期每周教学安排进度总学时。

(4) 教学进度生成管理：依据班级教学进程，平台可按照周学时平衡的原则自动生成班级每门课在各个教学周的学时分配情况。

(5) 可批量修改教学任务，以提高开课单位设置开课任务的效率。

(6) 在教务处允许的课程范围和时间段内，或者经教务处同意的情况下，教师可以设置（上传）每节课线上教学使用的平台，以及班级邀请码（二维码、会议 ID）等信息，以供督导和教务处查询汇总，汇总的线上教学数据可导出为 Excel 表格。

2. 提供按照教学进度自动生成教学日历功能

(1) 教学日历管理：依据教学进度中分配的周学时情况，平台可提供手工录入、excel 导入、沿用以往学期进度、按大纲生成等多种方式生成教学日历，减轻教师每学期录入教学日历表的工作压力；提供课表平移功能，对已排完课程进行快速调整。

(2) 学生考勤管理：提供管理人员（教师）录入或导入学生上课考勤情况，并可与我校已有考勤系统进行免费对接，共享选课学生名单和考勤签到数据。

(3) 加开课申请管理：对于部分特殊课程，学生可以网上提交加开课申请，由管理人员汇总统计申请人数后确认是否需要额外增加开课任务，加开课申请应可对学生申请增加课程范围进行限制。

(4) 学生免听管理：对于符合《课程免听和免修管理办法》的学生，学生可以在网上或微信平台中选择预设免听理由提交免听申请，免听申请学院主管领导同意、教务处审核通过后，可以自动忽略该学生考勤。

3. 支持分项目、分级教学等各种特殊类型的教学安排，可满足体育分项目、英语分等级教学要求。

4. 支持补修、重修学生网上报名，管理人员设置补、重修报名时间和限选数量后，学生可通过平台选择跟班班级，当要跟读班级上课人数达到教室容纳人数后，禁止学生加入。

5. 教学工作量统计

可以根据预先设置的不同系数和权重快速、准确的实时统计出教学工作量，其中包括理论课、实践课、上机课、实习实训、排练、课程设计等各个教学环节的工作量换算和计算。统计内容中包括：教师工号、教师职称、课程类别、学生人数及超人数系数、班级数、教学模式（双语、全英、智慧课堂、翻转课堂）、授课内容重复次数等；工作量统计形式可以按学院、教研室、按职称、按教师或者是按教师课程，分别统

计出所承担的理论、排练、上机、实践学时。

七、课表编排管理

排课支持各种自定义排课参数的设定，管理人员可以在排课时根据需要设置教师、教室、课程等各项实体相关参数，如教师可集中排课时间、教师每天排课上限、时间分散安排、教室就近安排等；同时还可以设置教师其他工作时间、教室锁定时间、周二下午不排课等。

1. 自动编排课表：依据设定好的排课参数，平台自动统筹资源，合理安排时间地点。

2. 班级课表安排：提供多维度的课表安排功能，可按不同校区、不同课程类型（公共课、A校区每日10节课，每节45分钟、B校区每日5节课每节90分钟），或按日、周时间，或按年级、班级在同一个页面进行课表安排。用户手工快速生成（调整）班级课表功能，用户可以通过拖拉教学日历的方式快速完成班级课表的调整，也可以通过拖拉班级已排课表进行上课时间或上课时间长度调整（提供权限开关），拖动时自动检查实验小组、班级时间、教师时间、教室时间冲突并进行提示。

3. 教师课表安排：可以通过拖拉教师已安排教学日历的方式快速完成教师课表的安排，也可以通过拖拉教师已安排的课表进行课表调整，拖动时自动检查教师、班级、教室时间冲突并进行提示；为相应课程类型（如专业课）提供教师可自行增加学生选课名单的权限，并检查学生上课时间是否冲突。

4. 教室课表管理：可以通过拖拉教室教学日历的方式快速完成教室课表的安排；也可以通过拖拉方式调整已安排的教室课表，拖动时自动检查教室、教师、班级上课时间冲突。提供课表平移功能，对已排完课程进行快速调整。

5. 各类课表查询：提供全校总课表、教室课表、教师课表、学生个人课表等各种形式的周课表、月课表。

6. 提供学期课表或周课表两种模式的课表管理功能，以便于多教师授课时能够精确显示具体上课情况，可导出复杂形式的课表，包括【教学进程表】【教学安排表】【课表】。

7. 调、停、补课流程化管理功能，教师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调停补课申请，调停课申请审核通过后，平台可自动更新相关联的教师、学生的课表（能通过平台消息提醒或微信平台通知老师、学生）。能区分课表调整的内容：调上课时间、教师、地点，能区分整体调课或部分调课。对于连排的课程调整，要求只做一次调课处理。提供对调课信息的分类统计：针对各学院课表调整的次数、学时总数、调课率分别进行统计，方便对各教学学院进行考核，提供课表冲突检查查询的功能。

8. 课表显示支持周视图、月视图、列表视图等各种形式，能够将节次课表、天课表、周课表统一展示给学生和教师。

9. 调课日志管理，平台自动记录调课日志，能够对记录的调课日志进行横向统计，比较各个学院学期调课次数及其图形报表。

10. 可提供分级别、分时段排课功能，教务处和学院可以分级协作，在平台中进行课表编排，共同完成

课表编排工作，高级别用户有权调整低级别用户安排的课表，反之则禁止操作。

11. 可提供用户手工排课功能，用户可以通过拖拉教学日历的方式快速完成班级课表的安排，也可以通过拖拉班级已排课表进行调整，拖动时自动检查班级、教师、教室时间冲突并进行提示。

12. 提供分级别、分优先级联合排课功能。支持教务处、学院、教研室、任课教师四个级别联合排课，任课教师参与编排课表，实现高优先级课程优先安排，同等优先级课程先到先得的公平公正排课模式，提高教师对课表编排工作的满意度和支持度。

13. 提供课表冲突检查功能，可以快速定位班级、教师、教室各种类型的课表冲突情况。

14. 若在排课完成后需要调整任课教师，学院排课管理员可按流程进行申请，审核通过后通过平台消息提醒或微信平台通知学生。

15. 支持教学任务设置单双周，智能排课时可根据需要排成需要的单双周。

16. 课表分析：分类型按容量分析教室使用情况；按节次查看上课班级个数、上课学生人数；查看排课要求满足情况；分周次/节次按行政班级（年级）统计无课学生人数。

八、教室管理

1. 教室信息管理：提供教室基本信息管理功能，记录教室所在教学楼、所属功能区、容纳上课人数及座位序号、考试人数及考试座位序号（设置优先、备用排考座位）、维护人、状态、是否可借用等基本信息，同时可对部分教室的可用时间进行锁定。

2. 教室使用情况查询：支持查询教室每天的课程安排、考试安排、借用等各种使用状态信息，同时可以查询每间教室当天的授课教师、授课内容、上课班级和人数。

3. 支持在平台中自定义设置教室借用和调整的审核流程：包括审核的步骤层级、每级审核的人员、审核的时间范围；可控制用户最多能借用未来多少天范围内的空闲教室；支持管理人员批量安排教室借用。可根据原上课教室的类型及容量匹配相应的空闲教室。

4. 教室借用申请管理：提供空闲教室的查询、教室使用情况查询、教室借用流程管理的功能。支持教学时间和非教学时间的教室借用审核（提出申请-学院审核-教务处审批-结果反馈）。支持灵活设置教室借用黑名单，进入黑名单的教师和学生不得申请借用教室。

5. 空闲教室查询：支持按照校区、教学功能区、教学楼、教室容纳人数范围、周次、星期、节次、学生年级（每年新生）等维度查询、导出空闲教室的信息。可按节次、天、周、月、学期、学年统计各类型教室申请情况。

6. 教室借用单打印：平台可记录详细的教室借用日志信息，并支持从多个维度进行查询、导出。

九、考试安排管理

1. 考试安排管理能基于教学与非教学数据源，利用已有教学资源，来实现对考试科目、考试地点、考试时间、监考人员、巡考人员的自动安排和人工指定。

2. 支持随堂考试、学校统考等其他临时考试的安排管理，随堂考试直接由各学院管理人员在平台中进行安排，统考集中自动安排，开课单位有排考权限。

3. 考试任务管理，查询核对每学期的考试任务，允许用户设定各学期所开设课程的考核方式（考试、考查）、考核形式（笔试、机考、作业等）、考试安排类型（随堂考、统考），依据不同的考试安排类型划分安排任务。

4. 考务基础信息，管理人员可以设定考试场次信息、监考教师信息、考场信息，供自动编排考场时使用。

5. 考试学生信息，可查询参加考试的学生，可以批量指定考试场次要求、考场要求、试卷类型等各项信息。

6. 自动编排考场，可自动编排各种类型的考试，包括正常考试、补考等，可提供自动编排考场、监考、座位号功能；支持开课单位排考、支持指定部分或全部教室下放给开课单位优先占用。

7. 提供考试安排调试功能，对于漏排考试的课程或学生，可以自动显示编排情况、漏排原因，供排课人员排查消除冲突。

8. 考试安排查询，可以从多个角度查询考试安排结果，如学生考试安排、班级课程考试安排、考场考试安排、监考教师安排、教学班考试安排等；支持学生、教师、考场的转移与合并；考试有调整的，可在平台提示或通过微信平台在考前进行提醒。

9. 提供各种考试信息查询统计功能，如：按考生考场查询、主考监考查询、考试科目查询、准考证打印、考务分析统计等。

10. 能提供灵活的排考参数设置，以适应不同的考试安排要求。包括：可针对一个学期设置多个考试轮次；设置监考老师要求（可设置同一教研室的老师不能同时监考同一考场、监考老师不能监考本学院学生等选项）；可设置查询考试安排结果的开关参数；能够强制将一个行政班安排在一个教室；能够设置每个考场容纳人数、容纳班数、容纳课程数等进行混合考场编排；可设置每个考场监考老师与学生的人数比例、是否需要整班排考、学生考试安排间隔方式等；支持智能编排/辅助编排监考教师冲突检查、排考学生冲突检查。

11. 能自动编排考场、安排监考、编排座位号（顺序或乱序安排）并可输出打印以供张贴。（支持后期对接至电子班牌）

12. 提供各种考试安排表：时间段考试安排表，课程考试安排表，班级考试安排表，学生考试安排表，教室考试安排表，巡考人员巡考安排表，监考人员监考安排表。要求可实现对监考人员监考场次的统计，作为统计工作量的依据。

13. 考场违纪处理功能可以方便监考教师或巡考现场录入考场违纪作弊情况，可在微信平台内按预设步骤记录违纪作弊情况。可通过微信平台查询本考场信息，选择该考生进行作弊、违规情况处理，并对其行为进行描述或选择平台预设选项，拍照上传相关证据，推送信息给相同考场监考人员，选择或书写意见后

提交。提交成功后，更新成绩录入界面学生成绩显示为作弊或违规，并可在同页面查询违纪作弊情况的详细记录。

14. 可以实现电子试卷（文档上传及审核）的在线提交。

十、等级考试管理

在平台中能实现各类考级（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教师资格证考试、普通话考试等）的报名工作，并能对考试的成绩进行管理。

1. 能在平台中自定义各类等级考试的考级类别、考级等级。针对不同级别、不同考试类型的考级报名工作，提供设置报名条件（如：大学英语四级大于 425 分才允许报名大学英语六级）、设置报名时间范围、网上报名的功能，允许后台修改报名数据。

2. 报名完成后，能批量导出学生报名信息（包含学生照片），能维护学生的考试缴费信息。能按照校区、学院、专业等统计学生的报名情况。能提供上级考试部门需要的报名数据。

3. 学生考级成绩公布后，可以将成绩批量导入平台中，能对学生多次考级的成绩进行维护，学生可在平台中查询考级成绩。可提供考级通过率报表统计，可按全校、按学院、按专业统计各类考级的通过率。

十一、网上选课管理

1. 选课类型：网上选课应支持不同的选课类型，包括：全校公共课选课、学院选修课选课、专业课选课、体育选项目等。每个学期可设置多个类别的选课活动，每次选课活动又可以根据需要分为多个轮次进行选课，如：预选、正选、补退选等；提供多种选课方式，如抢选式、预约式或相互组合的方式。

2.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博约通识课）在线申报与审核：支持教师在规定时间内网上提交开课申请，包括填报多个上课时间（以供排课时安排）、计划开班数量、选课人数上限、周学时、开课对象、禁选对象、教室类型、先修课程。管理部门进行在线审核，审核流程可以自定义设置，审核进度以图形化显示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以供查询。

3. 对于该教师已开过的选修课，教师直接在申请页面课程名称中下拉菜单选择本人已开过的课程，然后按流程办理。

4. 能设置选课的开始时间与结束时间，以及该轮选课是否控制课程限选人数、是否允许学生退选课程。

5. 限选控制，需要提供多种限选条件设置：可针对每门课程设置限选学生的培养层次、年级、学院、专业、班级、性别、先修课程等；可设置每个学生的限选课程门数、限选学分数量；针对模块选修课，可针对每个模块设置限选学分或门数。能批量设置多门课程的限选条件，可提供多种选课抽签方式：高年级优先、本专业优先、先选先得等。可提供多种选课控制手段：在平台中可以设定没有完成上学期教学评价或上学期选修课缺考的学生不能选课；未注册或没有交费的学生，限制其选课。选课结束后，选课结果能自动发布，学生可查看到选中课程的课表，教师可打印选课学生的名单。

6. 选课名单管理可以对单个课程增加或删除选课学生名单，支持设置权重后对选课学生处理。可以设

定课程开课条件，对于不符合开课条件的课程，可以将学生选课名单和排课信息删除并在网页和微信平台中进行提示。

7. 学生选课记录查询：提供学生选课、退选的详细记录，可按照学院、专业、年级、学号、姓名、选课阶段、操作时间范围进行查询。能按照学院、专业、年级、学号、姓名、选课类别等条件查询学生已选中的所有课程归属具体模块和学分。

8. 选课统计：能按照学院、专业、年级、学号、姓名、选课类别等条件查询学生已选中的所有课程；能按照开课单位、课程名称、授课教师等条件查询选中该课程的学生名单；可查询每个学期未参加选课的学生名单；能按照年级或学院统计每门课程的选课人数；能统计每个学生的已选中课程的学分数和总门数。支持网络公选课成绩批量导入教务平台；支持学生选课时自动比对学生培养计划中的应修课程；支持重修学生各项信息的查询统计，并可以根据预设的学分收费标准，依据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自动分配重修费。

9. 支持完全学分制管理模式下的开放式选课功能，所有课程（含必修）都可以开放给学生进行选课，选课时自动检测学生个人课表与所选课程课表之间的冲突。

10. 支持弹窗功能，选课前告知学生相关选课说明、通知，学生须确认或同意后才能进行下一步操作。

十二、毕业设计（论文）

1. 毕业题目管理，教师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在网上填报毕业题目，指定限选人数，填报题目内容、知识要求、考核指标，填报完成后由学院相关人员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开放选题起止时间，在该时间段内，学生和教师可以在平台中双向选择。

2. 毕业论文任务书管理，包括毕业设计的内容与要求、各阶段应完成的工作、毕业论文进程安排、资料和参考文献说明等。

3. 选题学生管理，管理人员查询各个毕业题目的选题人数及各专业未选题人数，方便及时查询出未选题的学生。

4. 答辩小组管理，安排答辩小组及答辩小组成员。

5. 答辩安排管理，教师或管理人员可以把学生安排到不同的答辩时间。

6. 毕业论文成绩管理，答辩成绩由学院管理人员录入或统一导入。

7. 录入学生毕业论文的成绩，可设置成绩录入活动的起止时间，设置各成绩项目所占百分比，根据毕业论文答辩成绩、平时成绩、开题报告成绩等统计出学生毕业论文的总成绩；也可设置相关参数，直接录入总成绩。成绩审核通过后即进入学生成绩库。

8. 查询统计学生毕业论文和设计成绩，并可按学院，班级等分类作筛选导出数据。可实现优秀毕业论文的推荐管理。

9. 提供与第三方论文查重系统对接，将论文查重结果导入教务平台。并可以将查重结果及时通过微信平台推送给学生。

10. 所有学生毕业论文的题目审核表、中期检查表都能在系统里提交，实现系统化管理。并可以根据系统数据，生成所需要的各种毕业论文相关表格。

11. 提供教师和学生提交论文的日志管理。

十三、教学质量评价

平台可提供学生评教、同行评教、领导评教、专家（督导）评教等多维度的教学评价方式，可通过平台广泛获取评教样本，进行有效的评价数据处理，并形成多方位评教统计分析报表。

1. 评价设置：能灵活设置评价课程类别、评价主体、评价内容(建议)。能控制各类评教活动的起止时间；灵活设置评价范围，对于学生评教，默认按学生所选课程的授课教师为评教范围，能给管理人员提供屏蔽功能，即批量或指定设置某些课程无需学生选课（比如实习、毕业论文等环节，学院或学校管理员均有权限设置）；对于同行评教、督导评教、领导评教，有三种方式设置评价范围，一是指定方式，手动指定并追加参评人员；二是随机方式，评价主体可在本学期所有开设课程中随机抽取参评人进行评价；三是导入参评人功能，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提供控制教师查看评估结果的开关参数；可通过二级权限配置，实现学院（部）单独组织评教活动；对未参与教学评价活动的学生，可设置取消其选课、成绩查询等权限，促使其积极参加评教，保证学生参评率。系统在学生评教时支持设置评教要达到的优秀率（比如 30%，或者限制学生每学期评教时最多可提交不超过 3 个名额，该比例可由学校管理员自行设置）。同行督导及校级督导在提交评教结果时可提供批量导入功能（依据问卷各项指标灵活设置电子表格模板可供同行督导或校级督导批量导入）。在本轮次评教过程中，对于学生评教，所有课程评教完毕后才可提交；对于同行督导和校督导，可在本学期所有开设课程中随机抽取参评人进行评价，并可提交多次。

2. 统计规则设置：即提供设置量化评教的组成成分、比例、优先匹配顺序的功能。规则设置时，设定量化评教中学生评教、同行评教、督导评教的组成比例；组成成分优先级是指，当学生评教、同行评教、督导评教三者有一个没有评教数据时，按照设定的优先级找到符合要求的组成成分比例值。对于同一个参评老师的同一门课程的评教成绩，同一位同行督导和校督导均可多次给予成绩，设置综合成绩算法，系统自动给出该教师该门课程的综合评价成绩。

3. 评价指标：平台提供灵活的指标自定义编辑功能，支持三级指标体系结构，可提供跨学期复制指标体系的功能；针对不同学期、不同评价课程类别、不同评价分类可设置不同的指标体系。

4. 过程性评价：设置相关指标，可在每节课后进行评价，学生可在微信平台中立即进行评价或提出建议，并可设置一定周期进行统计。设置对学生的评教数据“是否纳入学生平时成绩子项目”开关。

5. 评价数据处理：能够对各项评价结果样本进行标准化处理，去掉一定比例（可自定义设置相应的比例）的最高分或最低分，对于参评率低于一定比例的样本设置为无效，并进行记录统计可供查询。提供查询或删除学生评教、同行评教、督导评教结果的功能；支持在评教过程中自动显示总分功能。

6. 评价进度查询：能实时查询学生评教、同行评教、领导评教、专家（督导）评教）的进度情况，查

询已评教人数、未评教人数、参评率等。可查询同行评教、领导评教、专家（督导）评教活动中具体的评价主体（个人）和对应的评价对象（个体），可查询并导出未评教学生名单并督促进行评教，可通过微信平台发送评教提醒。

7. 评价结果统计：可统计全校每个参评教师每门课程每个授课课堂的评价样本数、参评率、平均分；可按照教师/课程汇总统计评价的平均分、样本数、参评率、全校排名、学院（部）排名；可汇总统计每个教师的平均分、样本数、参评率、全校排名、学院（部）排名；能对教师各个指标项目的得分情况进行分析，与院（部）平均得分情况进行对比。提供查看某教师历届任务的评教得分及总分趋势图的功能，提供查看某教师历届任务的各问题类别趋势图的功能（教师分析）；提供查看某课程某学期下的评教得分功能；提供查看某课程历届的评教得分及趋势图的功能（课程分析）；能分院（部）统计各分数段的教师人数，统计院（部）的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可自定义设置分数段等级范围（如：优秀为 95 - 100 分，良好为 85 - 95 分等）。能汇总统计覆盖比例（指开展学生评教，同行、督导评教，领导评教的课程门次数占学年所有本科课程门次数的比例），能分别统计学生评教，同行、督导评教，领导评教的优、良好、中、差的百分比。能统计教授主讲本科课程占教授总数比例、教授主讲本科课程占课程数比例（门次）、课程设置满意度、教授授课满意度、教育教学管理满意度等。为学院管理员提供按学期、评教类型统计本学院的问卷总数及得分信息功能；提供按学期、评教类型统计本学院的历史评教得分趋势图；提供查看统计结果详情的功能。

8. 各个评价主体成员可登录平台，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对于相应评价范围内的课程任课教师进行评价。

9. 专业技能课评价：针对我校部分专业技能课等一对一、一对二、小班课等形式的课程，可复制平台中已经设置好的评价指标，增加学生评教活动，将教师作为评教任务的对象，由任课教师本人或院（部）教学秘书将学生名单单个或批量增加到该教师评教任务中，或将项目开放给学生报名参与评价，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对该教师的任课情况进行评价。

10. 教学评价管理人员、参评教师登录权限：可分别设置教学质量监控“全校教学评价管理者（一级）”、各教学单位党政领导学院（部）“教学单位管理者教学评价（二级）”、各教学单位教学秘书“教学单位教学评价工作人员（三级）”“受评任课教师（四级）”相应可控制、过程性评价内容及评估结果的登录权限。

11. 管理人员可以设置针对不同学院、教学形态的评价问卷表模板，同时设定问卷表模板。提供查询、查看、新建、修改、删除评教问卷的功能，提供问卷预览功能。提供在评教开始后，不可修改问卷的功能。设定好模板后，学生评价时自动依据模板从指标库中动态抽取指标进行评价，同时也可以设定问卷表是否带印象分，由学生评价时给教师打印象分。

12. 评价问卷表中的题目支持单选题、多选题、问答题等多种类型。

13. 评教结果查询：可提供发布教师评教结果的功能；可提供按学期、教学任务统计教师的综合评教结

果的功能，统计信息应包括课程名称、每个评教类型获得的分数、比重、综合成绩分数等，统计信息可打印、可导出；提供查询某个教师任职以来所有综合评教结果，评教结果应显示评教学期、课程名称、每个评教类型获得的分数、比重和综合成绩，评价结果可打印、可导出。提供查看相关统计信息详情的功能。

十四、毕业审核管理

毕业审核管理可根据培养方案的规定，全面审核学生的学业修读情况，得出审核结论；可分别按学院、专业、班级、个人进行毕业审核并提供审核结论；毕业审核可以按照权限分别由教务处、学院发起，能分批次进行审核，实现毕业审核的自动化、日常化。

1. 设置毕业审核条件：能根据培养方案的规定设置每个专业的毕业条件、获得学位条件，如：学生获得学分达到所在年级/专业的毕业学分要求，通识选修课学分要求、体测成绩达标等。能针对辅修/双学位培养方案设置毕业条件与获得双学位条件。

2. 主、辅修毕业审核及学位审核：依据培养方案设置的毕业条件，可按批次自动智能审核学生的学业修读情况，得出学生的是否毕业和获得学位结论(包括主修、辅修专业毕业与获得学位)，并可给出并分析审核不通过学生的原因，提供手工毕业结论修改功能。

3. 对学籍异动的学生，能自动按最终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毕业审核，而不仅仅是计算学分，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必修课必须全部完成，学分要求只计算培养计划匹配到的课程成绩。

4. 能够快速一键完成毕业审核，对于不能毕业的学生，自动生成不能毕业的原因供用户查询。

5. 根据学校设定的毕业条件和学位申请条件（如平均绩点等），平台可自动产生审核结果。

6. 毕业证书管理。支持对学生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进行管理的功能；包括新建、修改、批量修改、删除、导入、批量导入毕业信息和学位信息，支持设置及根据毕业审核结果自动刷新证书状态，支持简便的证书设计功能，支持证书打印（批量打印、分专业打印）、归档证书信息的功能。

十五、教材管理

教材管理模块应具备如下功能：

1. 教材资源信息管理

（1）提供查询、查看、新建、修改、删除教材信息数据功能。教材基本信息的必填字段包括教材类型，ISBN，名称，作者，出版社，版次，出版年月，参考价格，教材类型，教材说明，有效期范围下限；选填字段包括获奖等级，备注。可以实现系统里输入教材名称就出现出版社、作者、书号版次及定价等信息。

（2）提供下载模板、以模板格式导入教材信息的功能。

（3）提供导出教材数据的功能。

（4）提供每学期为教材设置不同价格的功能，并且价格变动，不会影响历史学期信息的功能。

（5）对于已经设置实际价格的教材可修改实际价格的功能（显示教材折扣）。

（6）支持教材评价。涉及评价主体、评价指标、评价安排等。

2. 教材填报和审核

(1) 允许教师从书目库中选择教材或是继续沿用以往学期使用过的教材；同时也允许教师新增教材书目。

(2) 提供学院管理人员对教师选用的教材进行审核、删除、修改、提交功能。(3) 提供修改教材需求状态功能，修改为教材已发或者不需教材，则不再指定教材。

3. 学生和教师选订教材

(1) 提供设置学生教材订购开关功能，设置学生订购教材开放时间范围、学期；实现学生自主选购教材的功能。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学生可以通过购物车的形式和教材供应商直接对接结算教材费。

(2) 提供设置教师用书选购数量并提供教师用书情况查询功能。

(3) 对于已经指定的教材，提供修改、删除教材需求的功能；提供导出教材需求数据的功能。

4. 教材订单

(1) 提供查询、导出和在线打印教材订单情况功能；包括：分课程环节查看教材使用情况，查询总的教材使用情况表，分学院、专业、班级、课程查看教材订供学生名单，按照教材种类的订供汇总表。

(2) 提供查看具体学生用书的教材订单情况（学生端也可以查看）。

(3) 提供在线打印和导出各类征订单功能。

(4) 提供按照学期、学院、专业、各课程教材预定数量出具教材征订单。

(5) 提供打印班级教材发放清单功能。

5. 新生用书

(1) 根据开课计划，初始化新生课程信息，提供初始化的时间和设置功能。

(2) 可以根据拟招生人数进行订购。

(3) 提供待指定填写新生教材信息的功能。

6. 教材发放

可根据安排，显示不同学院不同年级、不同专业的教材发放时间和地点，并给相关人员推送相关通知。

7. 教材费的核算

(1) 按照学期统计学生教材费用。

(2) 提供学期教材费用的导出功能（包括按照学院、专业、班级为单位的教材费计算、学生个人所用教材费计算）。

(3) 提供根据学院（书商）结算金额功能。

(4) 提供学生与书商直接结算教材费功能。

十六、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模块包括教改项目、教师教育项目、基层教学组织、一流专业、一流课程等项目的用户管理、

项目管理、项目材料提交、上报材料审核等功能。

- (1) 支持各类型项目管理，包括各类教改项目、教学工程项目等。
- (2) 支持子用户分配，包括申请人员、管理人员和评审专家。
- (3) 支持在线预览或下载申报材料，填写评审推荐意见。
- (4) 支持提交、审核、查看教研成果。
- (5) 支持登记、查看成果获奖。

系统支持与第三方项目管理系统对接。

十七、实验管理

实验管理模块支持对实验室、实验项目、实验用品、实验设备、实验安排、实验备品等进行管理。提供新增、删除、修改实验数据的功能，也能提供实验数据批量导入导出的功能。能按照学年学期从教学日历表中提取实验教学环节进行实验安排管理。

1. 实验室管理：实验室管理能对学校所有实验室进行管理。实验室信息包含实验室编号、实验室名称、实验室类别、设计实验人数、所属教学楼、维护人、联系方式等属性。支持设置实验室的实验设备信息。能提供录入、修改、删除和查询实验室信息的功能。

2. 实验项目管理：平台提供对实验项目进行管理的功能。实验项目信息包含实验项目编号、实验项目名称、实验学时、实验说明等属性。能提供录入、删除、修改和查询实验项目的功能。

3. 实验用品管理：可实现实验用品管理的功能。实验用品信息包含用品编号、用品名称、用品类型等属性。能提供录入、删除、修改和查询实验用品的功能。

4. 实验设备管理：平台提供对实验设备进行管理的功能。实验设备信息包含设备编号、设备名称、设备型号、出厂编号、生产厂家、采购时间、设备现状、设备分类、采购单价、所在实验室、使用方向的信息。提供、删除、修改和导出的功能。

5. 实验安排管理：提供对各学期的实验教学环节进行实验安排管理的功能。可实现对实验教学环节安排对应的实验项目。

系统支持与第三方实验管理系统对接。该模块在编排实验课课表的同时可以调用第三方系统的相关数据。

十八、体测管理

体质测评管理功能包含：体质测评基础数据管理、体质测评成绩管理等。各单项指标及权重应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进行评分定级，各项目汇总成学生在该学年的一个课程成绩。

(1) 体质测评成绩管理包含对学生免测、缓测的管理，教师录入提交成绩的管理。

(2) 学生免测管理支持由管理员自定义设置不同免测类型学生可获得的免测分数，设置学生提交免测申请的审核节点数及审核人员。学生可在学生界面自行提交免测申请及申请材料等，管理员审核通过之后

学生即可获得相应的免测分数。在教师录入体测成绩界面，免测申请通过的学生会带有免测的标志及相应的免测分数，教师无需再录入免测学生的成绩。

（3）学生缓测管理：支持由学生自行提交缓测申请及申请材料等，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学生提交缓测申请的审核节点数及审核人员。管理员审核通过之后，录成绩教师无需录入缓测学生成绩，待学生参加体质测评补测并获得体质测评成绩之后再录入即可。

（4）体质测评成绩管理：管理员可设置各学期教师录入体测成绩的起止时间段。在开放体测成绩录入时间段内，教师可通过平台界面逐个录入或批量导入两种方式录入学生体测成绩，作为学生能否通过毕业审核的条件。同时，平台可根据总成绩对达不到毕业要求的学生名单以不同颜色显示。

（5）体测成绩分析：可提供体测成绩分析的功能，可选择学年学期、学院、年级、性别等条件对学生的体测成绩进行统计分析，包含参与体测总人数，免测学生人数，缓测学生人数，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各分数段的人数及占比等详细信息。

系统支持与第三方体测管理系统对接。

十九、数据挖掘服务

1. 平台可提供接口管理模块，管理人员可以方便的在平台中自定义各种接口给外部系统，根据授权可与校内其他系统进行数据实时交换。

2. 数据挖掘管理：为满足更高层次的数据挖掘分析应用，平台可为管理员提供数据挖掘功能，平台管理员可以直接从平台中查询或导出所需的各类型数据，如各类型的教学状态数据、高基报表数据以及临时性的数据分析统计等。提取的各类型数据可使用数据列表或图表（柱状图、折线图）形式展示；提供高基报表导出功能；提供教学状态数据表导出功能，包括专业基本情况、外聘教师、本科生、专业培养计划、开课情况、本科生辅修、双学位情况、分专业实验课情况等。为教学院（部）领导决策提供咨询。

3. 可面向学生年度学籍异动人数、在校生人数、各学院、生源地、民族学生人数进行数据分析；可面向教师的承担学时数、调停课数据等进行数据分析。

4. 提供教学运行情况统计功能：如教室的使用率、学生不及格率、教师承担学时数纵向及横向比较以及各学院学生上课学时、教室使用学时数等各种自定义数据统计。

5. 提供文档管理功能：支持照片、附件、文档等各种类型文档（如电子试卷上传）的上传管理。

6. 能为本科教育基本状态数据库的填报提供必需的数据支撑，可以根据本科教育基本状态数据库格式要求导出平台里相关数据。并确保数据的唯一性、准确性（比如高基报表专业信息的师生比，教师只可以出现在一个专业）。

二十、学生服务管理

可为学生提供各类教学相关的实时在线服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公告通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查最新公告留言信息。

-
2. 学籍卡片：在线浏览学生个人学籍信息，可根据学校规定，定期对学籍信息进行核对和完善。
 3. 学籍信息变动申请：学生可提交学籍信息变改申请，上传变更依据，能查看学籍信息审核结果。
 4. 学籍异动与预警：按照学校异动流程的规定，由学生本人选定某一异动类别（如：转专业、休学等）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相应异动申请，能查看异动审核信息(含已申请/未批准/已批准)、异动结果信息。能接收并查看本人的学籍预警消息。
 5. 学生主、辅修计划及毕业预审功能：学生可查询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包括：理论课程、实践环节、毕业学分、各模块选修课等，可以随时对自己的学业完成情况进行毕业预审，或是在转专业时对新专业与原专业的课程进行对比，及时申请课程补修；可用不同颜色标记已通过、未通过、未修读的课程。
 6. 课表查询：在线查询打印各个学期的课表信息。查询调停课信息，能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接收到调停课变更信息。
 7. 网上选课：学生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进行网上选课、退选的操作，包括预选、正选、补/退选等不同阶段的选课，可查看选课结果。
 8. 成绩查询：在线查询所有已修读课程的成绩，包括正常考试、补考、重修的成绩，能查看学分获得情况，如总学分、必修学分、选修学分（包含公共选修课及限选课）等，可下载打印成绩单。
 9. 考试安排：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考试安排情况，可提供申请缓考、申请免考的功能。
 10. 补考重修报名：学生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进行补考报名、重修报名、重修选课。
 11. 等级考试报名：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可提供等级考试报名、成绩查询的功能。
 12. 网上评教：学生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根据评价指标对任课教师进行评价，能保存与提交评价结果。
 13. 毕业设计选题：学生能进行毕业设计网上选题。
 14. 辅修报名管理：学生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进行辅修报名。
 15. 免修申请管理：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免修申请，同时上传各类证明材料，包括已修免修或未修免修。
 16. 缓考申请管理：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缓考申请，同时上传各类证明材料。
 17. 免听申请，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免听申请，同时上传各类证明材料，供管理人员审核。
 18. 选订教材，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选订教材。
 19. 学生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学习日程表，其中包括：个人课表、个人考试情况、选课开放时间、空闲教室等信息。
 20. 学生可通过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修改或找回个人密码、设置密码保护问题，此功能可自定义启用或禁用。

-
21. 课堂评教功能：学生可以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针对当天上课的教师进行实时评价，提交意见。
 22. 学习日程表查询：可快速查询自己的上课任务、考试任务、见习实习安排等。
 23. 学籍证明的自助打印：可以根据提供的模板自助下载打印学生学籍证明。
 24. 出具教务系统已有数据的电子材料供学生使用（如中英文成绩单的自助下载打印）。支持和第三方系统对接。

二十一、教师服务管理

1. 通知公告：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查看各类教学通知公告信息，并可以通过微信平台进行个性化的通知（如监考提醒、成绩录入提醒）。
2. 个人设置：在线修改个人密码、提供密码找回功能、可设置密码保护问题。
3. 教师卡片：查看教师个人基本信息，可以根据个人情况变化，在线提交个人教学相关信息变更申请。显示授课信息、教学日历、教学大纲、教案、教学荣誉、人才称号、教改项目、教材建设等教学相关信息。实现教学类信息一师一表。
4. 个人课表：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个人课表，提交调停课申请，查看调停课记录，打印成绩登分册，查看全校课表。
5. 培养方案：查询培养方案总纲，查询本学院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查询教学进程表。
6. 博约通识课开课申请：教师能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每学期的博约通识课开课申请。
7. 考试安排：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自己的监考信息。
8. 教师工作量：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自己的教学工作量。
9. 网上评教：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学生对教师的评价结果，并可进行同行评教。
10. 成绩录入：定期在网上录入学期课程成绩，送审上级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可查询和打印成绩报表，报相关部门存档。
11. 提供课程章节考试或作业等子项目成绩录入或导入功能，各个子项目成绩能够按比例合并为平时成绩或者是期末考试成绩，并可开放子项目成绩供学生查询。
12. 成绩修改申请：对于个别学生成绩录入有误的情况，由成绩录入教师网上提交成绩修改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审核通过后可对学生成绩进行修正。
13. 教材管理：申报教学用书计划，提交新增课程教材书目的申请。
14. 教室借用：可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提交教室借用申请，查看审核情况。
15. 毕业课题申报：在线申报毕业设计课题，查看学生选题情况。
16. 教学日程表：在网页端或微信平台中查询个人上课安排、监考安排等内容，在教学日程表中可以精确查询每个日程的具体时间。
17. 其它：校历查看、消息通知、在线咨询、文档下载等。

二十二、微信手机端

学生和教师关注微信平台，绑定教务平台用户名和密码后，微信平台为全校师生提供教学信息服务功能，包括：

1. 学生和教师查询个人每日课表功能，包括：时间、教室、上课班级、人数、授课内容、教学类型。
2. 学生查询考试成绩功能，包括课程考试成绩、分项成绩、教师信息等。
3. 教学评价功能，学生可以通过微信平台完成学期末的教学评价。
4. 学生课堂评价，学生可通过微信平台对当天授课教师进行评价。
5. 学生和教师空闲教室查询功能：通过微信服务平台查询全校所有教室的使用情况，从中可以查询上课使用（可查教室当天授课内容）、临时借用、考试占用等各种使用情况。
6. 教师查授课任务功能，教师可以查询自己本学期的授课任务。
7. 学生查上课任务功能，学生可查本学期自己的上课任务，并可设置是否课前提示上课时间地点。
8. 教师和学生查询教务平台发布的公告通知。
9. 管理人员可通过微信平台完成新生注册功能，可通过扫描学生证上的条形码或二维码完成注册。
10. 学生和教师查询考试安排功能。
11. 学生查询自己的考级成绩功能。
12. 学生和教师查询校历及全校课表功能。
13. 学生查询自己的学习计划功能。
14. 学生学业完成情况自查功能，包括必修课完成情况，学分完成情况，与毕业条件的差距等。
15. 微信服务平台可向学生和教师推送上课提醒、考试提醒、调停课提醒功能。
16. 支持微信扫码登陆网页端教务系统。
17. 支持毕业论文查重结果的推送。

二十三、售后服务

（一）上线期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提供 24 个月的个性化定制研发服务，具体内容包括：采购文件要求模块的个性化需求免费定制开发、个性化报表设计、与其他系统软件的对接。
2. 合同签订 90 天内，厂家需协助学校完成旧系统历史数据迁移和原始数据的治理工作。购置系统中包含数据库维保，由中标公司承担。
3. 合同签订 180 天内的完成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用户培训工作。
4. 自系统上线运行之日起提供 24 个月技术人员驻场服务，按照法定工作时间进行系统管理和驻场服务。
5. 期间协助学校的新旧两个教务系统同时运行，以确保工作的延续性。

6. 无条件支持与智慧校园相关系统的对接。

(1) 符合学校信息化标准。

(2) 公共数据平台集成。配合学校要求从应用系统数据库中抽取或由业务系统推送数据到学校数据中心，完成数据的集成；存在与其他应用系统数据交换的，根据学校数据中心提供的异动数据更新本系统的数据。

(3) 认证集成。根据学校提供的智慧校园平台对接标准接口完成智慧校园信息门户单点登录。

(4) 无条件支持教务系统微信公众号与学校微信公众号的集成与整合。

(5) 无条件协助学校进行等级保护测评相关事项，提供测评所需要相关资料以及对测评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处理，对所有发现的安全问题及时修补和处理。系统上线同时配合学校完成相关备案工作。

(二) 质保期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提供三年免费质量保障服务。

2. 免费提供系统安全升级服务。

3. 免费提供电话、QQ 等技术咨询服务。

4. 免费提供其它技术服务，具体内容包括备份数据恢复、系统性能优化、软件错误修复。

5. 免费提供相关系统的集成和对接。

(三) 维保期

承诺免费质保期结束后，在收取一定费用的情况下，须对系统进行长期的维保，每年的维保费用不能高于合同总金额的 10%收取，含维保期内的运维、集成与对接。

(三) 以下为核心参数项，加▲▲项为关键核心参数项

▲▲1. 实现教学精细化、数字化管理：在教学管理上，平台应可以管理到每一堂课的教师、学生、教学环节、教学模式、授课内容等详细信息；能通过将课堂授课内容的公开化实现课堂教学内容的学生监督，辅助管理人员实现对全校教师课堂教学活动的督导。

▲▲2. 课程管理用于管理和维护课程库基本信息，包括课程编号、课程名称、英文名称、学科门类，课程编号唯一；课程建设信息，包括课程简介、课程大纲、发展规划、课程改革（记录课改获奖情况，如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等）等各项内容。课程资源管理的权限可由教务处授权给二级学院（教研室）管理。支持课程名称、编号等变动后的课程自动互认，不需要设置。

▲3. 培养计划管理既能满足传统的按专业进行的人才培养计划管理，同时也需要满足未来学分制改革情况下多样化、个性化的人才培养计划管理，培养计划形式灵活多样，如可以分别查看各类型培养计划课程中必修、限选课程设置，学分要求完成情况。

▲4. 学生成绩管理设计应满足建设方案的详细描述要求，提供不同字段的查询统计、支持表格成绩导入和后期第三方考试系统的对接，支持第二课堂的成绩录入与学分认定；提供成绩录入时自动折算功

能，教师在录入成绩时符合特定类型的学生成绩会依据管理人员设定的公式进行折算或者分模块录入成绩时自动按比例折算。

▲5. 在考试管理模块中，除了学校统考外，还存在部分随堂考、院系考、补考、缓考、各种社会化考试等多种考试安排。平台能够完成上述各种类型的考试安排一体化管理，实现考试管理与数据发布和统计分析全覆盖，不留盲区，并可以进行排考信息冲突检测。

▲▲6. 教学过程评价设计理念科学合理，实现评价的常态化，评价问卷表中的题目支持单选题、多选题、问答题等多种类型；评价手段先进，可提供学生评教、同行评教、领导评教、专家（督导）评教等多维度的教学评价方式，可通过平台广泛获取评教样本，进行有效的评价数据处理，并形成多方位评教统计分析报表，能够真正实现以评促教职能。如能够对教学过程进行实时评价、反馈，学生或督导可以使用手机移动端完成课堂评价及提交评价意见和建议。

▲▲7. 可以在排课时依据需要设定教师、教室、课程等各项实体相关的参数，如教师可集中排课时间、教师每天排课课上限、班级时间分散安排、班级教室就近安排、教师上课教室就近安排等；同时还可以设置教师其他工作时间、教室锁定时间、周二下午不排课等不排课时间。教室课表管理，可以通过拖拉教室教学日历的方式快速完成教室课表的安排；也可以通过拖拉方式调整已安排的教室课表，拖动时自动检查教室、教师、班级上课时间冲突。提供课表平移功能，对已排完课程进行快速调整。各类课表查询：提供全校总课表、教室课表、教师课表、学生个人课表等各种形式的周课表、月课表。能按不同校区、不同课程类型（公共课、专业技能课）、不同课程时间长度（45 分钟一节课、90 分钟一节课）不同起止时间进行课程安排，在教学管理过程中除学时外，还有天和周教学度量单位，要求平台能够支持不同度量单位类型课表的统一管理及冲突检查。

▲8. 可以实现第二课堂课表统一管理：除课内课表外，平台能够支持第二课堂课表管理，如网络选修课、社会活动、劳动课等课表可以统一展示到学生个人课表，但不影响校内课表编排。

▲9. 平台要求适应力强，易扩展，支持跨平台集群部署和软负载均衡机制，提供缓存中心管理功能模块，实现静态文件、动态文件的多级缓存管理，保障教学管理平台能够正常高效运行。

▲10. 关于平台安全措施，提供黑名单管理功能：平台能够自动识别恶意用户，并自动放入黑名单，同时进行警告并给予禁止访问期限。

▲11. 微信扫码认证：对敏感数据操作时提供微信扫码认证授权功能，如修改成绩、导出教师或学生个人信息。

▲▲12. 管理人员可通过教务平台提供的功能菜单向选定范围的用户发送消息通知，通过微信平台（可暂且称为“移动教务”）发送到用户手机。

▲▲13. 学生可以依据毕业标准随时进行毕业自审自查，查看自己的学习（学分）完成情况，在教学计划查询页面中，以不同颜色标识直观显示已通过课程、未通过课程、未修读课程。

▲▲14. 提供分级别、分优先级联合排课功能。支持教务处、学院、教研室、任课教师四个级别联合排课，任课教师参与编排课表，实现高优先级课程优先安排，同等优先级课程先到先得的公平公正排课模式，同时高级别排课用户可以调整低级别排课用户排出的课表，低级别用户无法调整同级别或高级别用户排出的课表，提高教师对课表编排工作的满意度和支持度。

▲▲15 提供学期课表或周课表两种模式的课表管理功能，以便于多教师授课时能够精确显示具体上课情况，可导出复杂形式的课表，包括【教学进程表】、【教学安排表】、【课表】。课表显示支持周视图、月视图、列表视图等各种形式，能够将节次课表、天课表、周课表统一展示给学生和教师。

▲▲16. 调、停、补课流程化管理功能，教师在网页或微信平台中提交调停补课申请，调停课申请审核通过后，平台自动更新相关联的教师、学生的课表（能通过平台消息提醒或微信平台通知老师、学生），并在系统里形成记录。

▲17. 课堂评教功能：学生可以在网页或微信平台中针对当天上课的教师进行实时评价，针对上课中出现的问题提交意见和建议。

▲18. 提供开课学时校验功能：教务管理人员可以分学期统计各门课程实际开课学时与课程应开学时比对功能，可以方便统计出课程少开或多开学时，课程应开学时默认为该课程学时分配到对应学期的具体信息。

▲▲19. 教室使用情况查询：支持查询教室每天的课程安排、考试安排、借用、空闲状态等各种使用状态信息，同时可以查询每间教室当天的授课教师、授课内容、上课班级和人数。

▲20. 支持课程跨学期开课功能，一门课程可以开设多个学期，可分别设置该课程每个学期的总学时、理论学时、实践学时、考核方式等内容，各学期的成绩可以按比例合并后计一次学分，如某个课程开多个学期只计一次学分，或者某个课程开多个学期只计一次学分且分多学期录入成绩。

▲21. 体测成绩分析 提供体测成绩分析的功能，并可设置自动关联到毕业资格审核。可选择学年学期、学生院系、学生所在年级、性别、统计项、体测项等条件对学生的体测成绩进行统计分析，包含参与体测总人数，免测学生人数，缓测学生人数，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各分数阶段的人数及占比等详细信息。

▲▲22. 数据挖掘管理: 为满足更高层次的数据挖掘分析应用，平台应为管理员提供数据挖掘分析功能，使平台管理员可以直接从平台中查询或导出所需的各类型数据，如各类型的教学状态数据、高基报表数据以及临时性的数据分析统计等，如近几年课程及格率分析及未开课情况统计等各类临时统计。

▲▲23. 考场违纪处理功能可以方便监考教师或巡考现场录入考场违纪作弊情况，可在微信平台内按预设步骤记录违纪作弊情况，通过查询本考场信息，选择该考生进行作弊、违规等处理，并对其行为进行描述或选择平台预设选项，拍照上传相关证据，推送信息给考场监考人员或者巡考人员，选择或书写意见后提交。

▲24. 微信服务平台可向学生和教师推送上课提醒、考试提醒、调、停、补课提醒功能，以及向特定范围内的师生发送消息推送等。

▲25. 学籍管理功能：提供学生从入学到离校整个过程中各方面表现的详细记录。须包括学籍建档、学期注册、专业分流、方向分流、学业预警、学籍异动、档案使用等。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2021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竞争性磋商承诺函；
- 五、出具资格证明文件；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服务承诺书；
- 九、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供应商认为的其它必要的材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河南师范大学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 ）的全部内容，并承诺如下：

1.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2.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3.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磋商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任何磋商，并可不作任何解释。

4. 我方磋商总报价已包含应向第三方的专利或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并保证买方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工程、货物及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或知识产权主张的，所有责任由我方承担。

5. 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对在本磋商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地址：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元
交货及完工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0 元
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月__日

(3-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竞争性磋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已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参与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2. 我方在参与磋商活动前已仔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

3. 我方声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活动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之内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中标后未 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该责任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6.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 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五、出具资格证明文件

①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②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以实际成立年限为准、新成立公司未满一年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③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1、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可以是以下两项中的任意一项：

a. 提供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所缴纳税种至少包含“企业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其中之一，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b.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2、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可以是以下两项中的任意一项：

a. 提供开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b.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⑤其他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书面承诺）；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面承诺）。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部分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商务部分证明文件,并编制相关内容及表格,以便查阅。

(格式自拟)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七、技术部分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技术部分文件，并编制相关内容及表格，以便查阅。

（格式自拟）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名称：

服务承诺：

供应商：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九、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十、供应商认为的其它必要的材料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若供应商属于中\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
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附件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非监狱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附件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